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5-067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 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3年9月28日 公告名称:《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锁定期届满日期

2025-12-26

锁定期届满股票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锁定期届满股票数量:750,000股,占总股本比例:0.375%。

2025年12月29日,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2日发出,会议由监事长郑维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名),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议案,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上述会议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现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9月28日、2023年10月1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11月17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召开,完成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的设立、委员选举及授权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1月2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50,000股股票已于2023年12月26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5%,过户价格为6.45元/股。2023年12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完全相关公告的披露。

2024年12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11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75万股股票的股票全部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

2025年11月20日,管理委员会决议处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权益。李鹤先生因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由其妻子、女儿继承,分别登记为持有份额两万、解锁定额一万,陈永杰先生所持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保留至完成继承登记后进行处置。已出售75万股的股票及其分红收益,除利息收入及陈永杰先生权益外,其余资金已按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予以处置。目前,相关资金已依规发放完毕。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及前次解锁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自公司公告完成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之日起计算,两期解锁比例分别为本计划项下所持有的标的股票总数的50%、50%。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本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的过户时间为2023年12月26日。

2024年12月26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75万股标的股票锁定期届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75%,该部分标的股票由之个人层面解锁股份权益723,050股,未解锁3,450股,管理委员会将回购回公司23,500股。

2025年12月26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75万股标的股票锁定期届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75%,该部分标的股票由之个人层面解锁股份权益750,000股,占总股本比例:0.375%。

2025年12月29日,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22日发出,会议由监事长郑维新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4名),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议案,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上述会议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现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9月28日、2023年10月1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11月17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召开,完成了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理委员会”)的设立、委员选举及授权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1月2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12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50,000股股票已于2023年12月26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5%,过户价格为6.45元/股。2023年12月2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75万股股票的股票全部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

2024年12月3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11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75万股股票的股票全部以集中竞价方式出售。

2025年11月20日,管理委员会决议处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权益。李鹤先生因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由其妻子、女儿继承,分别登记为持有份额两万、解锁定额一万,陈永杰先生所持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保留至完成继承登记后进行处置。已出售75万股的股票及其分红收益,除利息收入及陈永杰先生权益外,其余资金已按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予以处置。目前,相关资金已依规发放完毕。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在不违背政策要求的情况下,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计划方可变更实施。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未有效延期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后,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将导致与国家届时的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相冲突。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在不违背政策要求的情况下,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计划即可终止实施。

六、董事薪酬考核与考核对象意见

2025年12月26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75万股标的股票锁定期届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375%,该部分标的股票由之个人层面解锁股份权益750,000股,占总股本比例:0.375%。

2025年12月26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75万股标的股票锁定期届